**道路旅客运输车辆车辆智能安全带**

**安装改造采购项目采购文件**

**采 购 人：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

**安装改造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谈判**

**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

**二0二二年七月二十日**

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项目采购文件

**第一章 竞争谈判采购须知**

1.采购项目：

73台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的智能安全带单价（含设备、运输、安装改造工时费等）最高限价160元/座。具体技术标准、质保售后服务要求等相关要求见附件。

2.采购方式：竞争谈判。

3.付款方式：

项目采购费用在签订合同后，通过银行转帐给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安装改造完毕且通过双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

4.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完毕通过验收时间：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日前（含周末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

5.本项目安装地点：自贡市区采购人指定的场站。

6.采购文件发布方式：

自贡公交网（www.zgbus.net）下载获取。

7.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二0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上午9:00前将投标响应文件送至自贡市汽车南站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不接受电子邮件及邮寄方式送达）。

8.响应有效期：自评审之日起60天。

9.联系方式：

联系人: 喻先生 电话：13890060121

联系地址:自贡市沿滩区沿滩新城高峰路134号（自贡汽车南站）

10. 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谈判采购活动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资料。

**第二章 响应文件**

1.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装订顺序）

1.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通过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1.3近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履行合同的能力（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1.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期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发票复印件；

1.5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1.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书面声明（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1.7供应商为客车制造厂家或客车制造厂家授权的服务站（维修经营时间超过一年）或经营范围具备所投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改造资质；

1.8 公平竞争承诺书（见附件4）。

2.报价表，单独封装。

3.其它投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装订顺序）

3.1供货保障措施、技术保障措施。

3.2.售后及三包服务方案和售后应急保障措施。

**第三章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和提交**

1.投标响应文件的份数：其中资格性响应文件一正四副，其他投标响应文件一正四副，报价表一份。

2.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正本每页须加盖鲜章。

3.资格性响应文件、其它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分别密封。

4.所有外层密封袋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公章）。

5.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二0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上午9:00，供应商将投标响应文件送至自贡市汽车南站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不接受电子邮件及邮寄方式送达），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拒收。

6.供应商在首次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向采购人提交更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在首次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7.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不明确的，可以在首次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电话或当面向采购人提问。在首次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日前，采购人有权调整相关内容并挂网形式通知供应商;不足3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8.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作无效文件处理：

8.1未按规定密封；

8.2包装套、文件封面和正本每页未盖供应商鲜章；

8.3附件1《技术要求》中不允许有偏离项。

**第四章 竞争谈判评审**

1.评审时间：二0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上午9:30由采购人组织评审委员会在自贡市汽车南站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会议室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竞争谈判。

2.评审委员会：本次评审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2/3专家评委由自贡公交集团评审专家库抽取；评审委员会组长由小组成员民主推荐，投标过程由组长负责。

3.评审程序：投标响应文件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它投标响应文件两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提交后，评审委员会进行资格性响应文件审查供应商资格。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告知未通过审查的原因，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将取消本次及今后3年参加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公司采购活动资格。

4.评分办法: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最低价法。

5.评审方法：采用两轮报价。供应商在评审室外填写报价表进行现场报价，报价表须密封递交工作人员。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报价处理。报价表须由法人或法定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和加盖公章。报价结束后，评审委员会按照各供应商有效报价从低到高依次排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如评审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审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时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限时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审委员会讨论决定后，可拒绝该报价，同时取消该供应商中标资格。

6. 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一）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二家的；

（二）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二家的；

（三）满足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二家的；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投标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7、因上述第6条第（一）、（二）、（三）款原因导致的竞争谈判程序终止，采购人可组织现有的响应供应商进行合作谈判，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8.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结束后向采购人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公示3日，并签发成交通知书。

**第五章 保证金**

1.供应商在提交资格性响应文件一天以前，须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供应商缴纳时应按下述格式备注说明： xxxxx公司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

2.成交供应商验收完结后须缴纳质量保证金：人民币5000.00元，大写：五千元整。供应商缴纳时应按下述格式备注说明： xxxxx公司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质量保证金。

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具体事宜联系自贡市公交集团吉兴运业公司财务部。联系人：林女士 13508177738

开户银行：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沿滩支行

银行账户：0000016703336012

5.保证金清算：

5.1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在签发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5.1.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5.1.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1.3除不可抗力的情况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1.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5.2质量保证金：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满退还（不计息）。

**第六章 采购合同签订**

1.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签发后3个工作日内，与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如未签订采购合同的，不退还保证金，取消其签订采购合同的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确定下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在服务采购合同中，应明确双方名称、供货产品、技术要求、价格及付款方式、验收时间、质保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等内容。

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不得改变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响应文件和评审、投标过程中的响应承诺，否则取消其签订合同的资格。

**第七章 廉洁纪律及举报渠道**

为维护公平、公正的商业环境，保护双方共同利益，确保本次采购及商务洽谈活动严格按照国家、企业采购管理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双方应分别做到：

**一、我方应做到**

我方人员不得接受或要求供应商宴请、招待，不得收取或索取供应商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不得故意刁难供应商，不得作出显失公平的行为。

**二、供应商应做到**

供应商不得宴请、招待我方负责采购及商务洽谈活动的有关人员及相关领导，不得向我方人员赠送或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及其他利益，不得做出显失公平的行为。

供应商若有违反廉洁纪律，将取消今后参加自贡公交集团采购活动资格。

**三、举报渠道**

供应商若发现我方人员有违反廉洁纪律的，请立即向我司纪检监察部门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如下：

举报电话：0813-5804813 13890069141

联系人：钱先生

举报电子邮箱：120843127@QQ.com

举报受理地址：自贡公交集团416室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

二O二二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1：技术要求

附件2：质保、售后、培训服务要求

附件3：公平竞争承诺书

附件4：报价表

附件5：服务合同（式样）

附件1：

**技术要求**

**一、智能安全带应当符合下列相关标准及技术要求**

（一）JT/T 1094《营运客车安全技术条件》

（二）GB 14166《机动车乘员用安全带、约束系统、儿童约束系统 isofix 儿童约束系统》

（三）GB 4094《汽车操纵件、指示器及信号装置的标志》

（四）GB 14167《汽车安全带固定点，ISOFIX 固定点系统及上拉带固定点》

附件2：

**质保、售后、培训服务要求：**

一、质保期：

通过验收后，该项目的质保期不低于两年。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和验货标准进行供货，明确质保期。使用期间，因本项目设计、制造、产品质量原因造成的故障、事故，不论是否超过质保期，均属于供应商责任，采购人有权追究相关责任，供应商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处理问题，并承担相关的费用；如果本项目发生致命性设计缺陷，导致设备无法正常使用或对安全造成重大威胁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回收本项目设备并承担相关费用及损失；处理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可到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机构进行鉴定。

二、售后

1、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售后**供应链体系，配件限时满足，易损、易耗件到服务站即可满足，非易损易耗件需要调件时，24小时内满足。

2、供应商应24小时为客户提供维修、配件、技术咨询等一站式售后服务工作，在接到报修后应在12小时内对故障维修完毕。

3、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原因或售后服务不及时影响营运生产，导致车辆单次停运1天以上或月累计2天以上，供应商支付每车每日壹佰元损失，从车辆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直至系统恢复正常为止。

三、培训

供应商在本项目设备投入前和使用过程中，应免费对驾驶员及设备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本项目设备的使用和维护等知识。

附件3：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接受贵司邀请，积极参加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的竞争谈判。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维护良好管理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我司郑重承诺：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项目公告文件并自愿接受相应内容要求。

2、我方自愿参与本次竞争谈判，遵守相关规则，认同程序及时间安排，接受竞争谈判结果，其参与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方案的设计费用）自行负责。

3、我方保证所提交《投标响应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对所提供的所有信息负责。

4、一旦我方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在3个工作日内签定合同，严格按采购合同约定按时交付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遵守贵司就前述项目文件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坚持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参与人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6、保证不私下接触贵司负责竞争谈判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

7、保证不对贵司负责竞争谈判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

8、除从自贵司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它方式刺探或意图刺探贵司竞争谈判相关信息及其进展。

9、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性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10、如出现违反上述各项承诺情况，自愿接受贵司取消资格、没收保证金、解除合同等处罚措施，并对贵司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11、如贵司负责竞争谈判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司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件4： 注：供应商自行打印并签字、盖章。

**自贡公交集团吉兴运业有限公司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竞争谈判采购报价表**

|  |  |  |
| --- | --- | --- |
| 供应商 | 供应项目 | 单价 |
|  |  | 元/座 |
| 备注：设备价格包括智能安全带单价及安装改造单价。 | | | |
| **总报价（万元）：小写： 大写：** | | | |

备注：

1、报价表中“单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160元/座，否则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上述单价（金额）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含设计、制作、检验、初验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的所有费用和各种税金及保险，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时 间：

附件5：

**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合同（式样）**

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联系人：

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联系人：

XXX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通过竞争谈判方式，确定（以下简称乙方）为甲方73台道路旅客运输车辆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合同设备、设备安装改造服务、技术服务以及质保期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数量：以实际安装改造数为准。

二、安装地点及交货期

（一）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日前（含周末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完成所有车辆智能安全带的供货、安装、调试。

三、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采购内容、智能安全带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车型 | 智能安全带规格型号 | 含税单价（元/座） | 车台数 | 单车座位数（座） | 金额（元） |
| 1 |  |  |  |  |  |  |
| 合计金额小写： | | ￥： 元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元整 | | | | |

（二）上述价格（金额）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含设计、制作、检验、初验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达到甲方使用要求的所有费用和各种税金及保险，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三）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车辆座位数量为预估数，最终结算总金额以实际安装改造车辆座位数为准。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

项目采购费用在签订合同后，通过银行转帐给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安装改造完毕且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

五、运输存放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智能安全带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产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存放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完工。

六、安装、调试及验收

（一）智能安全带到货后，甲方应核实品牌、规格、型号、数量、技术性能等信息。

（二）智能安全带安装、调试完毕，甲方组织验收（必要时邀请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最终认可。

（三）验收依据：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及四川省“金通工程”车辆验收标准。

（四）乙方协助甲方向当地行业部门申请安装补贴，提供申请补贴相关技术资料。

七、技术标准

智能安全带安装改造必须符合相关的技术标准：

（一）JT/T 1094《营运客车安全技术条件》

（二）GB 14166《机动车乘员用安全带、约束系统、儿童约束系统isofix 儿童约束系统》

（三）GB 4094《汽车操纵件、指示器及信号装置的标志》

（四）GB 14167《汽车安全带固定点，ISOFIX 固定点系统及上拉带固定点》

八、质量保证期及服务

（一）智能安全带质量保证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智能安全带质保期为三年。

（三）乙方应为质保期服务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工具和备件并保证提供的联系方式畅通。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及时进行维修或更换。如果乙方未在上述时间内作出响应，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无法参与营运损失每车每天1000.00元。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设备、技术服务、质保期服务。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前期一切费用。若乙方逾期完成产品的供货、安装、调试，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二）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完成安装改造任务，包括安装改造车辆安排、相关车辆驾驶人员调度、验收人员组织。因甲方不配合导致未按合同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改造任务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前期一切费用。

十、甲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因本合同引起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法人或授权签字人：

电话：

乙方：

法人或授权签字人：

电话：